

坊间纪事

靠谱的直白

□ 辛 然

经常在网上看相亲的八卦故事，很多人抱怨那种一见面就问工作回家条件的对方不靠谱。一开始，我也是对讲究“门当户对”的人十分鄙视，后来真正接触婚姻了，才逐渐接受并赞同起这种“先小人后君子”的方式：一番直白地追根问底、斤斤计较后，你符合条件了，对方就掏心掏肺跟你谈，实打实跟你过日子。如果大家先感情为尊，那现实问题就会像定时炸弹，在婚姻中不断引爆，最终双方都伤痕累累，想不起来当时对方有什么可爱之处了。

我猜测，在相亲吐槽网贴中，愤然回帖支持楼主的，大概还都是单身人士；真正有所经历的，往往一笑而过，关上一贴再看新的。

说起不靠谱，我想起一些故事。一位我曾经的闺蜜跟人网恋——不要看不起啊，那几年互联网刚普及，就兴这个，不像现在骗钱的多。当时大部分网恋者，用一句电影台词来说，是“走心”的。曾对互联网投入真情的人都了解，网恋也可以死去活来的，不见面也欢喜的。所以，我这个闺蜜，一度死去活来、喜怒无常。

同很多网恋一样，事情在俩人见面后出现转折。

我的闺蜜长相还行，但可能没达到对方预期，所以联络越来越少。问男方原因，说感情依旧，就是眼睛开始出现问题，不能长时间看电脑了。所以闺蜜就转战短信，自然，眼睛不好，手机也不能常看的。打电话总可以吧，但对方总是支支吾吾，最后说可能要失明，放弃我吧。

演韩剧呢！？闺蜜可不是一个容易放弃的主，她是一个在公交车上听电台里放张信哲的《信仰》就会立刻哭得一塌糊涂的人。所以依旧QQ留言、论坛消息、手机短信和电话。我当时也是跟她蒙在同一面鼓里，除了心情跟着她的经历跌宕起伏，还十分痛惜这么好的女孩，为什么真命天子却是个盲人？

后来，闺蜜伤心地告诉我，对方眼睛要做手术，届时手机关机；“手术”做完又

同心传译

长棍面包

□（印度）玛利亚·托马斯 孟心怡 译

我认为我是个法国面包行家。就是说，我花了好多时间在超市挤长棍面包，耳朵贴在面包皮上，一心想听法国面包那美妙的嘎吱嘎吱声。

当然，事实上我听见的是人们看见我这个姿势时语气中的蔑视，有时还带点怜悯。我向家人解释嘎吱嘎吱的响声有多么重要，还有面包皮的弹性如何昭示你的火腿奶酪三明治究竟会有多美味时，他们都露怀疑之色。因为他们看重超标，他们老觉得这正是个好时候，可以和我聊聊我的体形以及我午饭是否要吃炸鱼薯片。（好吧，我是要吃。你们不懂，这是炸鱼、薯片和我之间的私事。）

瞧见了吧，对别人来说，尽管长棍面包不好携带，而且只要你不管它就很快会变得不新鲜，它仅仅是面包而已。但是对于我，法国面包是个远距离传送装置。我出身印度中产阶级家庭，却极度热爱法国，这意味着我不得不通过一些与巴黎有关的小东西来满足我的巴黎人情结：摘要里有“巴黎”二字的书啦，装饰着埃菲尔铁塔图案的东西啦。但是最便宜最有效的解决方法还是一根法国长棍面包。

咬下第一口长棍面包，我就骑上了自行车，带着一篮刚从农贸市场买来的面包，奔走在巴黎各个区间。

第二口——我坐在蒙帕纳斯的一家咖啡馆里，把我那新月形的面包泡在热巧克力里，旁边的椅子上放着一份《法国世界报》。

第三口就是夜色里的巴黎。我站在埃菲尔铁塔下，透过钢筋和灯光向上望，胃里装满了沉甸甸的米其林星级大餐和红酒。

第四口是最棒的——这时

说，既然眼睛不好，以后就不用不到手机了……现在回想起这些，才明白是怎么回事。同时我觉得，网恋“走心”真的不如“走钱”的人善良。

我跟朋友说起这些事情，感叹当年还是年纪太小，逻辑混乱：眼睛看不到，跟用手机也没什么大关系；再说做手术还用关机吗？又不是坐飞机。要是现在，说不定还举着手机现场微博直播呢。

朋友说，她也有个朋友，同样搞笑，给一个已婚男人做情人，老缠着对方去离婚。有一天看那男人QQ在线，她就问，你咋还没离婚，他说，他在法庭上。

这说明，感情纠纷并不是年龄问题，也不是智商问题，是太没觉悟——对方要放手的时候，你还执迷不悟，逼得对方想出那么多谎言还要自圆其说甚至自我诅咒，来哄你、帮助你接受现实。所以，当我觉得那个闺蜜实在不靠谱时，就赶紧同她断绝往来，一点都没说谎哄她。

与谈感情的对象直白点，从长远看来，没有坏处；但相亲时就容易成为缺点。就像我这位朋友，性格直爽，相亲前她会跟对方交代自己的条件，阐述自己的三观。很多男人被她吓退，给她发了“好人卡”，并说“还可以当朋友的”。又或者在网络聊天时很少回话，辩称自己很忙的——现在的人蹲个厕所都会上会儿QQ，都是假忙。所以她最讨厌这套：我是来相亲，不是来找朋友的！我朋友那么多，不缺你一个！一番怒吼，把潜在的相亲者们也都吓退了。

我劝她，你也不要太直白，有些方式，比如“忙”“你是好人”“做朋友吧”是这个社会的通用礼貌表达，不需要必须翻译成“没感觉”“没看上你”“别联系了”，你才能懂吧？我这个朋友也挺委屈的，她让我想起一首关于爱情的歌里唱的：“未来的日子需要多少谎言，用来欺骗自己，麻醉自己；需要多少同情多少勇气。”

这唱的哪里是爱情，简直就是人生嘛。

纸上博客

强词有理

纸媒会消失吗？

□ 李 晓

2014年新年的第一天，在上海，有一张报纸在这个时代消失了。曾经，这张报纸的副刊版面，发表了我不少文字。新年前夕，编辑给我打来电话，声音里带着哀婉，说报社同仁们就要和那张报纸永别了。送别一张报纸，是送别一个亲人的心情。

而今，我还是一个纸上的阅读与发表者，实在是一种顽固的行为。没办法，要想把人到中年的我，拉回到全靠网络上的读与写，是要断了我生活中的粮。

朋友高老三，在网络上挥就了一部长篇小说，网民们山呼海啸，给了他深夜里的激情，后来出版，受到追捧。高老三说，而今他的阅读，几乎都是电子书，在网上进行。高老三说，要让他回到传统的农耕文明时代，是不可能的了；他还说，这样的阅读和写作很环保，你看一本书，要砍伐多少竹木，消耗多少草料啊。

作家刘震云的写作和阅读方式让我

雪没有想象中那样好

□ 卢海娟

雪没有想象中那样好

□ 卢海娟

冬天来了，暴风雪侵入我平凡宁静的生活。

正午，我躺在高高七楼温暖的床上假寐。起初，雪还是温雅的，像一群小天使成群结队地从天而降，不久就狂躁起来，有一些斜斜地飞过，狠命地撞到我的玻璃窗上，撞得噼啪作响。我哪里还有睡意？惊恐地睁大眼睛向外望，天地间灰蒙蒙的，苍茫一片，老北风也吹响了号角，发出辗转曲折的嚎叫。这时，早已栖在对面楼顶上的从前的雪竟也死灰复燃，在风的裹挟下猖狂地旋转、呼啸，像风中舞着的帐幔。

不像羽毛那样轻灵，也没有六角形的花瓣。天地之间弥漫的，是灰白的尘沙，扯天扯地，漫无边际，让人既看不到来路，也找不到归途。如果真有世界末日的話，我想，就该是这样了：置身于苦寒与迷途之中，耳畔是永不停息的恐怖的咆哮——身体的苦刑，精神的折磨，既不能回首，也无法前行，就这样坠在时光的挂肉钩上，看生命一寸一寸凋零，一寸一寸死去……雪还在阴霾冰冷的世界里狂舞蹁跹，不时用胜利者的姿态敲打着我的窗棂，尽管被子里仍然温暖，我却真的怕了，心胆俱寒。

楼上传来轰隆隆的巨响，像滚滚而过的闷雷。我屏息静听，才发觉那是清雪的车子正发出沉重的喘息。是了，这是小城人不断标榜并且引以为傲的“国家级卫生县城”。清雪工作从来都是“重中之重”，雪怎么可以在小城的街道上做长久的停留呢？清雪车和盐都是雪可怕的衍生物，它们和雪一同出没。雪还在下，清雪车早已昂扬出动，从白天到黑夜，震耳欲聋；而暗黄的盐，我们很少看到它的本来面目，看到更多的是它们的战场——雪一落到地面，就被盐溶化，与路上的尘埃混在一处，乌黑、稀软。车子飞驰而过，脏兮兮的雪泥冲天而起，四处飞溅。走路时不小心溅到鞋子上的雪泥的点子，因了盐的参与，总会让人很难处理。

被盐溶化着的雪，软塌塌的，清雪车会把它们送到河里、田里，我不知道这对于雪里的盐来说，是一种回

人在旅途

他居住的城市有雾，有时还会出现阴霾，这两样东西遮挡着城市的天际线，让他每天一起床就感觉不爽。因为他喜欢瞭望，可雾和阴霾阻挡了他的视线。

早前，有外地朋友来旅游，在他面前一口一个“雾城”，他还习以为常。现在呢，他很忌讳说起这个词，有时甚至还跟人争辩，说我们这儿叫“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可在他心头，根本一点底气都没有。他后来发现，来旅游的朋友越来越少。

突然有一天，他病了。躺在病床上，他回想起自己有一次攀上高楼，向着天空四处寻望鸟儿的踪影，可找了半天，在天空中什么也没发现。结果在下楼时，在过道上，他才羽毛意料地拾得一片鸟儿的羽毛。而那片羽毛，也一定是从哪个爱鸟之人的鸟笼中扑腾出的……

病好后，他突然萌生了到别的城市走一走的想法。比如去昆明。

他记起10年前，在昆明，他用一粒面



归还是一种破坏。我的心里一直很痛，为这与雪一同到来的污染。就像寒冷的风雪一样，对于盐，我不喜欢，可是也无能为力。

即使没有盐，最初的雪也会悄悄融化，变成冰铺在路的底层，此后的雪假装不知，一次又一次地设下陷阱。这个冬天我已经不止一次摔跤。毫无征兆的，忽然就摔倒在行人匆匆的路旁。我再也不敢四平八稳地慢慢走路，再也不敢心猿意马边走边路地胡思乱想。我踩着细碎的步伐，低着头，努力避开雪藏起的那些恶意的玩笑，同时两只手尽力拧开掌来，以便于摔倒的那一瞬间能够“舍车保帅”——用一只手支撑起沉重的躯体，保护我那经不起摔的腰。

也许我与一株植物更为接近，我最喜欢的是阳光，温暖的阳光。倘若与阳光失散得久了，我便会恢恢地生起病来。每年冬天，连续的阴霾与暴风雪的日子里我都会重重地感冒一次。

胡乱地吃些药，我像一只猫软软地蜷缩在床上。因为高烧，身体像个炽热的火炉，烤得被窝里异常干热，我在自己粗重的喘息中日夜昏睡，在亦梦亦醒中把日子过得朦朦胧胧里

追梦

□ 谷与麦

一切都了无生趣。城市被雾“罩”住，人的心情总是好不了。他于是选择在唐诗宋词里打发时光。当读到柳宗元《梦归赋》中“白日遯其中出兮，阴霾披离以淫释”，曹寅《中秋西堂待月寄怀子猷及诸同人》中“浊世阴霾难久障，幻人梯栈强高攀”时，不料一种孤独感越来越强烈。

实在忍无可忍，他把电话打到了气象台，那里的工作人员说：“打错了，你应该找环保局。”他干脆自己查资料，才明白了雾是在接近地面的空气冷却到一定程度时，水汽凝结成细微的水滴悬浮于空中形成的一种现象。而阴霾呢，是天空中存在大量原因不明的烟、尘等微粒，由于悬浮过多而形成的浑浊景象。

顺着书籍翻开的页面，他继续查找了下去，发现伦敦的年平均雾日是94天，东京年平均雾日是55天，一个叫“世界雾都”，一个叫“远东雾都”。

商，终于在键盘上自由飞舞了，也确实感到方便了许多。

但我的阅读习惯不改，对纸上阅读情有独钟，我宁愿把自己划入到旧时代。那种纸上的阅读，揣摩纸张的感觉，心里可以掀起竹林稻田里的风。甚至，靠在一棵树上，躺在一块石头上，或者，夜雨敲窗，烛光摇曳，这些阅读时光，完全可以让自己开出莲花来。而纸上阅读，正如一个作家所说，它是需要修养与想象力的，需要做一些前期准备工作，不像看电影、图画那样，它是主动呈现到了你面前。

我的写作发表途径，绝大多数也还是在纸媒上进行。还有我身边那些对纸上阅读一往情深的人，都在这个时代深情地凝望着。一听到纸张在风中哗啦啦响，望到运抵报刊的邮车徐徐开来，就有一种见到亲人故友的激动和温暖。世界上第一份印刷发行的报纸，才400年历史，纸媒还年轻，所以我相信，纸媒永远不会消失。

时尚辞典

“小拿”的“亚幸福”

□ 范方启

“小拿”和“亚幸福”这两个词都来源于民间，算得上民间热词了。对这两个词茅塞顿开后，不可不叹服造词之精当。

何谓“小拿”？也就是手中有点权，不大，能签字报销，拿不该拿的钱，拿本不属于自己的物，数目不太多，认真到了用法律的手段来解决，最坏的结果也就是一个某某内警告。与动辄就是百万、千万，随时都有可能上断头台的“大拿”们比，当“小拿”还是很划算的，睡觉安稳，看见警车不心慌。连“小拿”们自己也嘲笑那些银铛入狱的“大拿”们愚蠢——钱够用就行，要那么多干吗？是呀，细水长流，取之不尽用之不竭，这才是划算的做法。

“小拿”们的“势力范围”也就能管十几个人甚至更少，或为科室头目，或为中小学的负责人，再不就是村委会里说话能算数的。在中国庞大的官员体系里，他们实在是名不见经传、位卑如草芥的小人物，然而，权不在于大小，能捞到好处就行。

我见过一位“小拿”，“拿”起来真有点辛苦，我甚至有点同情他。拿烟拿酒，这应该是最没品格的拿；家里来客，公款招待，也断断算不上高明的做派。不过，看起来小敲小打，实际上是积少成多，回拨下来的那点办公经费全让他一人拿走了不算，年终账面上总有这样那样的亏空。

快到退休年龄了，就是不肯退居二线。为了能一直拿下去，他得绞尽脑汁地走上层路线，譬如跟能决定他“政治命运”的上司攀亲，不怕热脸贴人家的冷屁股。上层路线稳定下来了，拿起来得讲究一点策略，得扶持一两个亲信，也让点好处给他们。

“亚幸福”在我看来与“亚健康”有着异曲同工之妙。个人腰包被公款填得鼓鼓囊囊而不用承担任何法律上的风险，但还有良心和道义的风险，好在“小拿”们早就不把自己的一张脸当回事，就算你当面横加指责背后说三道四，他们要么振振有词，要么就当没听见。树要皮人要脸，不要脸的幸福自然就有不那么纯粹了。

要做好中国的事情，其实哪一头都不能手软，哪一头都不能忽略不计，“大拿”当加大打击力度，“小拿”也不能放过，要让“大拿”和“小拿”清楚，伸手必捉，伸手就没有安全感。

雾都

他这座城市的雾日是多少呢？那资料上说，平均一年104天，与它毗邻的一座山全年雾日204天。这才配称“雾都”。对雾都的“世界之最”定位不准，他当即在心头“呸”了一下。

过了几日，他冷静下来细想：对，是雾，就是雾把城市上空的鸟儿阻隔在外了。有一天，他拖着病体，不顾家人的劝阻，终于向别的城市出发了。才走了两三个城市，他就发现这些城市还是有雾，还是有阴霾。这让他一下子泄了气，同时也失去了再往别处的城市走的信心。

在回来的路上，他坐在旅游车里，听见一位游客在不断地发牢骚：“来了啥都没看的，真是个鸟地方、鸟地方……”同伙接过他的话开玩笑：“这个城市明明没鸟，你怎么还叫它‘鸟地方’？”逗得一辆厢的人噗嗤一下笑了起来。萎缩在车厢最后一排座位上，唯独他没笑。他是我的爷爷，今年70多岁了。